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现将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,556,615.58元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6,903,485.74元,截至2021年12月31日,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9,125,980.16元,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4,337,379.25元。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,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,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,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0元(含税)。截至本次会议日,公司总股本为676,710,000股,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33,835,500元(含税),占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1.75%,实际派发金额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准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!

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